

市场经济与社会主义

杨伯安 高林远

党的十四大提出的关于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理论,不仅为社会主义的东方快车道铺平了疾进飞驰的道路,而且一扫盘绕在思想理论阵地上的厚重疑云,把科学社会主义发展到了一个新的阶段。长期以来,人们都把市场经济视为洪水猛兽,即使经济改革的实践已经将人们推到了市场经济的大门,但人们始终缺乏叩开大门,跨越门槛的勇气和力量。究其原因,不能不说与人们将市场经济同社会主义对立起来的传统观念有关。因此,贯彻和实践十四大提出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必须进一步解放思想,破除在市场经济问题上所存在的传统观念。

市场经济与商品经济

市场经济是姓“资”还是姓“社”?社会主义能否实行市场经济?这两个问题长期困扰着人们的思想,干扰着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的实践。按照传统观念,市场经济和计划经济是资本主义和社会主义互相区别的本质属性,市场经济是资本主义的产物,与社会主义经济是根本对立的。这种观点不仅在实践中已经给社会主义经济工作带来了巨大的危害,而且在理论上也是站不住脚的。

首先,市场经济作为现代商品经济的运行机制,是商品经济发展到一定阶段的必然产物,它既不姓“资”、也不姓“社”,而姓“商”。从人类社会生产发展的历史条件来看,由于生产资源的稀缺性,要求人们必须对一定资源的用途作出安排,以保证稀缺的资源用在社会需要的产品的生产上。人们按照社会需要确定资源用途,分配资源的原则、制度、方法和手段的总称,就是一个社会的资源配置机制。任何一个社会都存在配置资源的问题,但在不同的社会经济活动方式中,生产资源的配置是不同的。在自然经济条件下,生产者自己生产自己所需要的一切产品,生产资源是按照生产者自己的需要来配置的。这种配置机制具有简单和直接的特点。在商品经济条件下,生产者是为他人或社会生产产品,生产者所拥有的社会资源是按照他人或社会的需要来配置的。同时,生产者的产品必须进入市场,通过交换才能实现其“为他人需要而生产”的社会属性。在这种条件下,市场不仅是商品交换的场所,是商品交换关系的总和,而且还具备了配置社会资源的功能。在市场上,凡是市场供给小于市场需要的产品,该种商品的价格就会上升,商品生产者就会将自己拥有的资源投入该种产品的生产上,从而增加该种产品的市场供给量;反之,当市场供给超过市场需要时,商品价格就会下跌,生产该种产品的生产资源就将部份退出该种产品的生产而转投到供不应求的产品生产上。可见,在商品经济条件下,生产资源的配置是通过市场来进行的。所谓市场机制,就是社会通过市场来分配社会资源的经济运行方式。从商品经济发展的历史来看,

市场取得资源配置功能是商品交换发展到一定阶段才出现的现象。在原始社会末期和自然经济占统治地位的社会里,虽然也存在商品交换市场,但交换双方的目的只是为了满足其在使用价值方面的需要,用于交换的产品也仅限于满足自身需要后的剩余产品。因此,尽管存在市场,但却不存在影响社会资源投向的市场机制。只有当社会分工和商品交换将生产者变成真正的商品生产者时,市场机制才得以出现。但是,市场机制的出现,并不意味着其经济已经进入了市场经济的时代。因为在简单商品生产发展阶段,虽然也存在着市场机制,但这时的市场机制对整个社会的经济生活还不能起决定作用,其配置资源的功能还因其地方市场的彼此独立而局限在比较狭窄的范围。只有社会分工将彼此独立的市场联结为一个统一市场,商品货币关系的发展使全部生产要素都成为商品进入市场时,市场才取得了向一切生产资源发号施令的权力。统一市场的形成和全部生产要素的商品化,是商品经济采取市场经济形态的必备条件。因此,市场经济是商品经济充分发展的产物。

其次,市场经济是发达商品经济运动的具体形式。商品经济的内在规律必须通过市场经济机制才能得到充分的贯彻和实现。商品经济最基本的规律就是价值规律。价值规律就是价值决定和价值实现的规律。就价值的决定来看,价值是凝结在商品体中的社会必要劳动。社会必要劳动是生产者个别劳动在市场上均衡化的结果。如果没有市场机制,商品生产者就无法互比较劳动量的大小,就无法形成统一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商品交换也就失去了统一的尺度。就价值的实现来看,价值是在市场上通过价格围绕自身的不断波动来近似地实现的。如果没有价格的不断波动,不仅价值规律难以发挥其调节生产和流通的作用,而且价值本身也失去了表现自身存在的具体形式。同时,从人们认识事物的规律来看,人们总是首先接触事物运动的表象和形式后,才能由表及里把握住事物的本质。价值规律作为商品经济活动的一种内在的本质的必然联系,首先是通过市场价格涨落这一现象被人们所发现和认识的。这就是说,只要存在价值规律,就必然存在市场价格的运动。而且也正因为存在市场价格的运动,价值规律才获得了贯彻和表现自身要求的具体形式,人们也才能在这一形式中认识和发现价值规律。不仅如此,价值规律作为商品经济的一条基本规律,还具有社会性和统一性的鲜明特征。它的作用绝不能仅仅局限在个别市场,而必须覆盖整个社会经济生活。如果没有建立在统一市场和高度商品化基础上的市场经济体制,价值规律的作用范围和作用力度就将受到制约,充分利用价值规律就成了一句空话。

总之,市场经济的产生、发展的根源并不在于社会的基本经济制度。它是商品经济发展到生产社会化程度时所必然产生的。市场经济是发达的商品经济的具体运行方式,它反映的是商品经济条件下社会生产和社会需要之间的相互关系。所以邓小平同志指出:计划和市场都是调节经济的手段,资本主义也有计划,社会主义也有市场。这就从理论上解开了市场经济姓“资”姓“社”的“斯芬克斯之谜”,为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发展提供了新的指导思想。长期以来,造成把市场经济同资本主义混为一谈的原因是复杂多样的,但主要与下面几个因素直接有关:其一,受“左”的思想影响,滥用阶级分析方法。在“左”的思潮的长期影响下,人们习惯于用阶级观点看待和分析一切事物,遇事总喜欢首先问它姓“资”还是姓“社”,并以此作为是非曲直的评判标准。受这种认识方法和分析模式的影响,就容易把计划经济和市场经济看成是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两种制度的根本区别。其二,市场经济和资本主义都以发达商品经济为存在条件,而且发达的市场经济首先出现于资本主义社会,因而市场经济就被披上了“资本主义”的外衣,致使人们把两个不同范畴的东西混为一谈。其三,市场经济的资本主义运用,其固有的缺陷被资本主义发展到了顶点;同

时,资本主义固有的弊端又常常通过市场机制表现出来,从而导致了人们把市场经济等同于资本主义的错误认识。所以,要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必须根除“左”的影响,破除传统观念。这是新时期思想解放的一个迫切任务。

市场经济与生产力的发展

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和根本任务就是不断地解放和发展生产力。对我国来说,解放和发展生产力的当务之急,是在坚持社会主义根本制度的前提下,进一步改革不适合商品经济发展的旧的经济体制,建立起适合商品经济发展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

人类经济活动发展的进程表明,不同时代或同一时代的不同国家在生产力发展上的差距,不仅取决于各自的社会基本制度之间的差异,而且也取决于其不同的经济活动方式和不同的经济运行方式。在今天,人类社会所拥有的物质财富和生产力不仅超过了以往一切时代的总和,而且还以突飞猛进的速度向前发展着。造成当今时代和过去时代生产力发展存在巨大差距的原因,除了科学技术进步的因素外,不同经济活动方式的差异也是一个重要的原因。在自然经济条件下,生产者之间既缺乏必要的物质交流和信息交流,又缺乏竞争的压力和动力。这种活动方式既不利于生产资源的合理利用,又难以促使生产者改进技术和提高劳动生产率。所以,在资本主义社会以前的漫长历史中,生产力的发展十分缓慢。进入资本主义社会后,社会生产力获得了极大发展。正如马克思、恩格斯指出的那样:“资产阶级在它的不到一百年的阶级统治中所创造的生产力,比过去一切时代创造的全部生产力还要多,还要大”^①。资本主义社会生产力迅速发展的原因,马克思和恩格斯曾进行了深刻的分析,他们指出:“不断扩大产品销路的需要,驱使资产阶级奔走于全球各地。它必须到处落户,到处创业,到处建立联系”。“资产阶级,由于开拓了世界市场,使一切国家的生产和消费都成为世界性的了……古老的民族工业被消灭了,并且每天都还在被消灭。它们被新的工业排挤掉了,新的工业的建立已经成为一切文明民族生命攸关的问题;这些工业所加工的,已经不是本地的原料,而是来自极其遥远的地区的原料;它们的产品不仅供本国消费,而且同时供世界各地消费”。“市场总是在扩大,需求总是在增加。甚至工场手工业也不能满足需要了。于是,蒸汽和机器引起了工业生产的革命,现代大工业代替了工场手工业。”^②在这里,革命导师不仅为我们描述了当初的资产阶级的经济活动条件和活动方式,而且更重要的是使我们看到了古老的自然经济同现代商品经济之间在活动方式上的差异。资本主义正是立足于市场这个基础,利用市场经济这个魔方,呼唤出了巨大无比的生产力。可见,现代市场经济活动方式的采用,是造成现在和过去两个时代生产力发展存在巨大差距的重要原因。当今资本主义社会的生产力仍在继续发展,有时甚至是突飞猛进的发展,重要原因之一,就是资本主义还有一套适应现代商品经济发展的市场经济体制。资本主义的发展表明:资本和社会生产力的扩张力总是同市场经济的活力成正比的。当资本主义的市场经济机制出现功能障碍时,社会经济发展就陷入危机和萧条状态;当市场经济机制功能正常时,社会经济又会从危机和萧条中摆脱出来,逐步走上正常发展的轨道。二次大战后,资本主义经济之所以出现迅速发展的势头,就在于现代科学技术为其创造出了一个巨大的市场,使资本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获得了正常运行的客观基础。因此,资本主义在其社会制度已成为生产力发展障碍的时候,资本主义的市场经济体制却还支撑着它的经济大厦和上层建筑。从当今世界各国的状况来看,凡是市场经济体制健全和作用发挥正常的国家,其经济

发展速度就快;反之,凡是不实行市场经济或市场经济体制不健全和作用发挥失常的国家,其经济发展速度相对就要慢一些。

市场经济体制之所以能成为现代经济条件下发展生产力的有效方式,从根本上说,就在它能充分利用价值规律、供求规律和竞争规律,较好地解决社会生产的方向、比例、方法和动力问题。如前所述,在商品经济条件下,生产者生产什么、生产多少完全是按照市场价格来决定的。这就能够在较长时期使社会生产和社会需要之间保持一种动态的平衡关系,有利于资源的合理利用,避免计划经济体制下因比例制定不当所引起的失调现象。其次,市场经济所通行的竞争和价格形成制度,迫使生产者千方百计改进技术,降低成本,提高劳动生产率。市场经济给每个生产者提供的选择就是:要么赚钱,要么破产。正是在这种动力和压力的驱使下,市场经济将生产者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最大限度地调动起来,促使生产者在生产实践中不断地有所发明、有所创造、有所前进,为社会生产力的发展提供了一个强大的动力源泉。再次,市场经济将生产者的个人利益同生产成果密切结合起来,有利于促进生产者提高产品质量,努力生产适合市场所需的产品。在市场经济条件下,生产者的个人利益甚至命运主要取决于其为市场所提供的产品的质量以及该种产品的市场供求状况。符合市场需要且质量好的产品,价格就高,生产者获利就大;反之,质量低下或数量超过市场需求的产品,价格就低,生产者就要亏损甚至破产。这就必然促使生产者不断提高产品质量,努力生产出适合市场需要的质优价廉的产品。总之,市场经济体制是现代商品经济的运行方式。在商品经济条件下,如果拒绝采用市场经济体制,试图建立其他别的经济体制,结果必然是阻碍生产力的发展,妨碍国力的增强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在这方面,社会主义既有遭受挫折的教训,也有取得较大成就的成功经验。

在社会主义条件下,社会经济的本质仍然是商品经济。这种经济必然而且必须通过市场经济体制才能获得自身运行的条件。但长期以来,人们受传统观念和“左”的思想的影响,视市场经济为资本主义经济,在实践中建立了一套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体制。由于这套体制从本质上排斥市场和价值规律的作用,否认商品生产者之间必须通过市场才能实现其相互关系的经济特点,挫伤了生产者的生产积极性,结果给社会主义国家的经济发展带来了极大的危害,阻碍了社会生产力的发展,甚至使一些社会主义国家出现了倒退。原苏联和东欧国家的演变,尽管是许多复杂因素共同作用的结果,但归根到底是经济没搞好,人民不满意。这些国家的科学技术水平和国民的劳动生产素质都不低,社会基本制度也不存在阻碍生产力发展的问题,为什么经济搞不好,生产上不去呢?其症结就在于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体制窒息了经济的内在活力,为其社会制度的崩溃和国家的分裂埋下了致命的隐患。在这套体制下,人们总是试图用行政手段和无所不包的计划取代市场机制的功能。实践证明,这套体制是根本不适应生产力发展要求的。因为,第一,在商品经济条件下,生产力的发展主要来自于生产者的动力和压力。但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体制却不承认生产者之间所存在的个人物质利益差别,用统一的工资标准进行平均主义分配,用产品经济的方法取代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方式。在这种情况下,生产者既无竞争压力,又无发展经济的动力。这就使生产力的发展失去了动力源泉。第二,商品经济的活动就在于商品生产者具有自我决策的权力、自我发展和自我适应的能力。但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体制却把全部生产活动纳入一个统一的计划之中,企业只能按上级计划机关的指令进行生产,企业成了各级行政机关的附属物。这就必然使社会主义经济失去它应有的活力。第三,商品经济本质上是一种为市场需要而生产的经济活动方式,生产方向和生产规模必须随时按市场需要进行调整。而市场需要是复杂多变的,根本不

可能用少数人所制定的固定不变的计划来反映。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体制不是要求人们按市场价格的指向进行生产,而是按计划机关认定的所谓“比例”进行生产。其结果,必然造成生产和需求脱节,既浪费稀缺的资源,又不能很好的满足人民的物质和文化的需要。第四,人类经济活动的实践早已证明,不同生产者之间的相互交换能给交换双方带来一个在自然经济条件下根本不存在的比较利益。在一个社会统一体中,不同地区、不同部门之间相互交换产品的范围越广、频率越高,社会获得的整体比较利益就越多,生产力就发展得越快。但高度集中的计划体制却往往用实物配给方式代替市场经济的资源配置机制,割断了生产者与生产者之间内在的联系,限制了商品交换的范围和频度。同时,这种体制中所形成的条块管理制度,又产生了“大而全”、“小而全”的经济返祖现象,阻碍了分工的发展。这就使社会本应获得的比较利益被白白损失。总之,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体制存在着一个巨大的“效益黑洞”。正是这个“黑洞”,吞蚀了社会主义社会的部份效益,妨碍了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的充分发挥。可见改革旧的经济体制,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取代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体制,是社会主义国家解放和发展生产力的迫切任务。

我国原有的经济体制,也是一种排斥市场机制的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体制。这种体制使我们走了不少弯路,受了许多挫折。因此,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我们开始对其进行改革。回顾十四年的改革历程,我们会清楚的看到,我国经济体制的改革历程,实际上就是社会经济生活一步步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目标迈进的过程。在这个过程中,伴随着产品的商品化和市场化程度的不断提高,我国的生产力出现了奇迹般的发展势头。特别是在经济体制改革较为彻底、市场经济作用发挥较好的经济特区,生产力的增长更为迅速。据有关资料统计,1990年深圳、珠海、汕头、厦门四个经济特区工业总产值达283亿元,比创办特区前增长22倍;外贸出口额占全国外贸出口额的十分之一;财政收入达36亿元,比创办经济特区前增长18倍。其中,深圳特区的工业总产值比1979年增长189倍,国民收入增长47倍,出口总额增长233倍,财政收入增长109倍。在生产发展的同时,人民生活水平也达到了较高水平。1989年,深圳的人均国民收入达4196元,比1986年增长6.1倍,年平均增长22.3%,已达到小康水平。珠海特区1989年的人均国民收入917美元,城乡居民存款比1978年增长225.9倍。实践证明,只要我们改革旧的经济体制,走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道路,我们就能创造出比资本主义更高的劳动生产率,使生产力获得前所未有的发展速度。可见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是振兴中华的必由之路,是现阶段中国最大限度地发展社会生产力的历史选择。尤其应当看到的是,旧的经济体制已经拖累了我们若干年,使我们失去了许多宝贵的时间和巨大的利益,造成了我们同发达国家在经济发展上的差距。今天,经济发展的进程已经把我们推到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大门,如果我们仍旧缺乏跨出旧体制门槛的勇气,或者脚踏两种体制,继续维持其所谓的“双轨”运转体制,势必加剧经济生活的混乱程度,延误改革和发展的进程,拉大同发达资本主义国家之间存在的经济差距。正是基于我国改革开放的成功试验和原苏联、东欧演变的教训,党的十四大明确提出了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理论。这既为我国经济体制改革指明了方向,规定了目标,又为我国发展生产力,进一步增强国力和提高人民生活水平提供了体制上的保证。

市场经济与按劳分配和共同富裕

有的同志担心,实行市场经济,生产者的个人收入都通过市场来评价和确定,必然会造成社

会成员在收入分配上的差距,不利于贯彻社会主义按劳分配原则,有悖于共同富裕目标的实现。这种担心是不必要的。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作为社会主义经济运行的机制,既是一种资源配置机制,又是一种收入分配机制。作为收入分配机制,它不仅与社会主义按劳分配原则和共同富裕目标没有本质的冲突,而且是贯彻按劳分配原则,实现社会共同富裕目标的形式和途径。

按照马克思的观点,按劳分配所通行的原则是等量劳动领取等量报酬。在商品经济条件下,这个原则的同义语必然是:等量劳动与等量劳动相交换。这一原则正是市场经济的基本原则。可见,在商品经济条件下,按劳分配的基本原则同市场经济的基本原则就其内容来说,并不存在本质的差别。所以马克思指出:在按劳分配的原则下,生产者“以一种形式给予社会的劳动量,又以另一种形式全部领回来……显然,这里通行的就是调节商品交换(就它是等价的交换而言)的同一原则”。^③

在社会主义商品经济条件下,按劳分配原则不仅和市场经济所通行的原则是同一原则,而且按劳分配还必须借助于市场经济才能得到贯彻和实现。因为:

第一,市场经济是企业内部进行按劳分配的前提条件。在商品经济条件下,企业内部的按劳分配首先要取决于企业的经营收入状况。在进行企业内部的按劳分配以前,企业必须作为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进入市场,按照等价交换原则来确定企业的收入。企业职工的收入,不仅取决于职工的直接劳动时间和劳动成果,而且更要取决于市场对企业总体劳动的评价。如果没有市场经济所通行的等量劳动与等量劳动相交换的原则,就不能确定和形成企业的总体收入,企业也就没有可供分配的收入来源。

第二,按劳分配所依据的分配尺度必须通过市场来确定。马克思曾经设想在商品货币关系消亡的条件下,由于劳动者的劳动直接表现为社会劳动,个别劳动时间也就成了按劳分配的直接尺度。但在商品经济条件下,劳动者的个别劳动必须通过市场才能转化为社会必要劳动。劳动者的劳动贡献必须以市场均衡化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即价值量来测定和衡量。如果没有市场的竞争和市场的均衡,劳动者究竟为社会提供了多少劳动,做出了多大贡献就无法确定,按劳分配也就失去了客观的分配尺度。

第三,按劳分配所形成的个人收入必须通过市场才能转化为个人消费品。在社会主义条件下,劳动者通过按劳分配得到的既不是劳动券,也不是实物性个人消费资料,而是货币工资。货币工资只有通过市场才能转化为可供直接消费的生活资料。如果没有市场,按劳分配就无法最终实现。

理论研究和实践的发展已经证明,按劳分配必须借助市场才能进行,也必须通过市场才能最终实现。实行按劳分配的结果,必然使经营状况好的地区、企业和个人先富起来,造成社会成员在富裕程度上的差别,这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只有一部份人先富起来,才能带动整个社会走向共同富裕。但是靠什么来带动?怎样来带动?则必须通过建立一种正常机制才能解决。这种带动机制既不能损害先富起来的地区 and 个人的经济利益,又能增进暂时还没有富起来的地区 and 个人的利益。这种机制只能是市场机制。首先,市场机制作为一种竞争机制,把一切生产者和经营者都卷入了一个统一的市场,不管是富人还是不富的人,客观上都面临不同程度的竞争压力,都具有改进技术、发展生产、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增加个人经济利益的强大动力。在这种压力和动力的驱使下,社会成员的整体生活将不断改善,经济落后地区的人们的富裕程度将普遍提高。其

次,在市场经济中,由于资产的边际产出能力和货币的边际购买力随着自身数量的增加呈递减趋势,经济落后地区就可凭借本地区边际产出和边际购买力较大的优势,凭借自身的资源优势吸引发达地区的资金和技术,扩大收入来源,增加致富手段,缩短与发达地区的差距。从实践上看,凡是市场经济比较发达的地方,人民生活的普遍富裕程度就高。如果没有珠海、深圳等经济特区和开放城市的市场经济,就不可能有整个沿海地区的普遍富裕。

总之,市场经济既是社会主义的资源配置机制,又是现阶段社会主义分配制度的具体实现形式。我国要在经济上赢得同资本主义相比较的相对优势,实现社会主义共同富裕,必须尽快建立和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当然,把市场经济作为社会主义经济的运行机制,并不意味着社会主义排斥计划经济手段,也不是说社会主义单靠市场经济就能自动实现共同富裕目标。市场经济也有其固有的缺陷。作为资源配置机制,它对生产的调节具有事后性和盲目性,也容易导致生产者行为的不合理性。作为收入分配机制,它具有造成生产者两极分化的可能性。因此,市场经济作为资源配置手段并不是唯一的,还必须有以计划为主要内容的宏观调控手段与之配合。同时,市场经济作为我国按劳动分配的具体实现形式,也需要国家一定的收入政策加以引导,将市场经济造成的收入差别限制在一定的范围,消除社会可能出现的两极分化现象。所以,市场机制与国家计划手段综合运用,这是现代市场经济的应有之义和共同特征。而以公有制为基础,以提高人民生活实现共同富裕为目标,则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同资本主义市场经济的本质区别。

注释:

①②《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256页,第254,255,252页。

③《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11页。

· 书 讯 ·

唐士润《列宁新经济政策与改革》一书出版

四川师大历史系副教授唐士润所著《列宁的新经济政策与改革》,1992年10月已由成都科技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全书6章20余万字。列宁的新经济政策是国际共产主义运动中在如何建设社会主义经济上具有转折意义的重大事件,为历来的研究者所重视。但是,过去长期受到前苏联某些传统观点的束缚,回避和淡化了列宁一些重要的光辉思想。作者以列宁实践活动和著作为依据,在吸收国内外研究成果的基础上,不囿旧说,实事求是,独辟新径,发掘和进一步阐述列宁在新经济政策中过去人们重视不够的一系列思想。如:(一)“我们对社会主义的整个看法根本改变了”;(二)把共产主义与商业联系起来,作为振兴国民经济的“纽带”,苏维埃国家要成为能干的“业主”和“精明的批发商”,摈弃了长期以来马克思主义者中盛行的鄙视商业、立即消灭商业的观点;(三)在无产阶级专政条件下革命与改良关系的新的内容,提出用改良主义的办法建设社会主义的路线;(四)把私人资本主义作为建设社会主义的“帮手”;(五)利用国家资本主义,主要是国际资本主义获得先进的技术、先进的管理方法、资金和产品建设社会主义的观点;(六)在无产阶级专政条件下,国家政策范围内生长起来的“耐普曼”资产阶级如何进行阶级斗争和政治上有条件参加工农阶级合作的观点等。作者还用一章的内容介绍了新经济政策对我国改革的启示,提出了中国的社会主义道路要靠中国人自己走,中国在社会主义经济改革理论上的突破和发展,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以及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在理论上的重大突破和伟大实践所找到的正确道路等。全书在引证列宁著作时基本上都是中共中央编译局编译出版的中文二版。在列宁思想的继承和发展上,注意了马思在这些问题的基本理论的介绍,使人了解马克思主义在这个问题上的历史发展过程。如有购书者,可与作者联系。

(魏 仁)